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福环保”）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1、重大亏损或损失
-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和 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6,594,100.34 元和-2,607,795.46 元，连续亏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0,990,072.84 元，实收股本总额 30,101,1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 2、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宏福环保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描述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宏福环保 2024 年度收入为 16,556,998.54 元，2024 年度净利润-36,594,100.34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30,990,072.84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宏福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上述事项或情况存在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宏福环保的经营状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2、《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 3、《关于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